

附件

宁夏回族自治区灵武市人民法院 2023 年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七、部门收入预算表
- 八、部门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灵武市人民法院 2023 年部门预算——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灵武市人民法院职责：（一）审判法律规定，基层人民法院应当依法在职权范围内受理和受理的自诉和公诉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二）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三）依法决定国家赔偿。（五）行使审判监督职能。（六）研究、征集对法律、法规、规章草案的意见；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七）负责指导全县（区）法院思想政治工作、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及其他人员；协助管理全县（区）法院机构、人员编制工作；主管全县（区）法院监察工作。（八）结合审判工作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九）协调、管理、监督民众陪审员和调解员的各项工作。（十）承办其他应由基层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对本部门（单位）及所属预算单位构成进行详细说明。如：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灵武市人民法院部门预算包括：灵武市人民法院本级预算。无纳入灵武市人民法院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的二级预算单位。

灵武市人民法院 2023 年部门预算——预算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243.77	一、本年支出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243.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3025.41	3025.41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0.43	270.43	
		（九）卫生健康支出	99.77	99.77	

		(十) 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 农林水支出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 金融支出			
		(十七)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 住房保障支出	170.78	170.78	
		(十九)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小计	3243.77	本年支出小计	3566.39	3566.39	
二、上年结转	322.61	二、年末结转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22.61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3566.39	支出总计	3566.39		

注：支出预算功能科目各单位根据本单位实际据实填写，其他科目删除。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2年执行数 (决算数)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预算数与2022年 执行数(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007	灵武市人民法院	3666.51	3566.39	2269.77	1296.61	-100.12	-2.73
007001	灵武市人民法院	3666.51	3566.39	2269.77	1296.61	-100.12	-2.73
20405	法院	2942.34	3025.36	1728.79	1296.56	83.02	2.82
2040501	行政运行	1771.24	1728.79	1728.79	0	-42.45	-2.4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6.95	0.05	0	0.05	-16.9	-99.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9.96	53.50	53.50	0	-6.46	-10.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3.12	144.62	144.62	0	-28.5	-16.4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6.13	72.31	72.31	0	-103.82	-58.9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6.27	60.42	60.42	0	4.15	7.3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62	39.35	39.35	0	0.73	1.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2.76	117.29	117.29	0	-45.47	-27.94
2210203	购房补贴	40.36	53.49	53.49	0	13.13	32.53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基本支出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总计		2269.77	1817.12	452.65
301	一、工资福利支出	1762.37	1762.37	
30101	基本工资	379.9	379.9	
30102	津贴补贴	445.25	445.25	
30103	奖金	493.38	493.3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4.62	144.6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2.31	72.3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0.42	60.4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9.35	39.3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5	1.2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7.29	117.29	
30114	医疗费	8.6	8.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452.65		452.65

30201	办公费	33.58		33.58
30202	印刷费	1		1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		3
30206	电费	3		3
30207	邮电费	6		6
30208	取暖费	48.58		48.58
30209	物业管理费	146.69		146.69
30211	差旅费	0.18		0.1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		3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2.27		2.27
30216	培训费	20.9		20.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5		5
30227	委托业务费	65		65
30228	工会经费	13.1		13.1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9.48		69.4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78		31.78
303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75	54.75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7.28	37.28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1.25	1.25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16.22	16.22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0	四、资本性支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2022年预算数						2022年执行数（决算数）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	0	50	0	50	0	39.16	0	39.16	0	39.16	0	50	0	50	0	50	0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2 年执行数 (决算数)	2023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与 2022 年执行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0	0	0	0	0	0	0	0

备注：本单位不涉及政府性基金，故该表以空表列示。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3243.77	一、行政支出	3566.39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243.77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3566.39
自治区本级安排	2691.7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566.39
上级转移支付	552.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自治区本级安排		本级横向转拨财政款	
上级转移支付		非本级财政拨款	
二、事业预算收入		二、事业支出	
其中：非同级财政拨款（科研及辅助活动）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教育收费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五、经营预算收入		本级横向转拨财政款	
六、债务预算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七、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三、经营支出	
(1) 本级横向转拨财政款		四、上缴上级支出	
(2) 非本级财政拨款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八、投资预算收益		六、投资支出	
九、其他预算收入		七、债务还本支出	
		八、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243.77	本年支出合计	3566.39
十、上年结转	322.61	九、年末结转结余	
(1) 财政拨款结转	322.61	(1) 财政拨款结转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22.61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非财政拨款结转		(2) 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十一、上年结余		(3) 非财政拨款结转	
(1) 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 非财政拨款结余	
(2) 非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非本级财政拨款	
非本级财政拨款		(5) 专用结余	
(3) 专用结余		(6) 经营结余	
(4) 经营结余			
收入总计	3566.39	支出总计	3566.39

七、部门收入预算表

部门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事业预算收入			上级 补助 预算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预算 收入	经营 预算 收入	债务 预算 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投资 预算 收益	其他 预算 收入
	小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财政 拨款 收入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财 政拨 款收 入	小计	其中：						小计	非本 级财 政拨 款	本级 横向 财政 拨款		
					非同 级财 政拨 款（科 研及 辅助 活动）	纳入 财政 专户 管理 的非 税收 收入									
3566.39	3566.39	3566.39													

八、部门支出预算表

部门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本年支出合计	行政支出	事业支出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投资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其他支出
3566.39	3566.39							

灵武市人民法院 2023 年部门预算——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一、关于灵武市人民法院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灵武市人民法院 2023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3566.3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566.39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43.7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322.61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3566.39 万元，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3025.4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0.4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9.7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70.78 万元。

二、关于灵武市人民法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灵武市人民法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269.77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2269.77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支出 0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决算数）减少 325.75 万元，下降 12.55%。

人员经费 1817.12 万元，主要包括：按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项说明。如，基本工资 379.9 万元、津贴补贴 445.25 万元、奖金 493.3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4.62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72.31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0.42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9.35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5 万元、住房公积金 117.29 万元、医疗费 8.6

万元、退休费 37.28 万元、生活补助 1.25 万元、医疗费补助 16.22 万元。

公用经费 452.65 万元，主要包括：按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项说明。如，办公费 33.58 万元、印刷费 1 万元、水费 3 万元、电费 3 万元、邮电费 6 万元、取暖费 48.58 万元、物业管理费 146.69 万元、差旅费 0.18、维修（护）费 3 万元、会议费 2.27 万元、培训费 20.9 万元、劳务费 5 万元、委托业务费 65 万元、工会经费 13.1 万元、福利费、其他交通费 69.4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78 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灵武市人民法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1296.6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974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安排支出 322.61 万元。包括：按政府收支科目类、款、项，用途分项说明。如，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2023 年预算 1296.61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决算数）增加 107.93 万元，增长 9.08%；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2023 年预算 0.05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决算数）减少 16.9 万元，减少 99.7%。主要用于保障司法审判执行工作稳步开展。

必须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逐项说明。

三、关于灵武市人民法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灵武市人民法院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5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5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 2022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减少）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减少）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减少）0 万元，公务接待费增加（减少）0 万元。

四、关于灵武市人民法院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单位：灵武市人民法院 2023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五、关于灵武市人民法院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灵武市人民法院 2023 年收入总预算 3566.3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243.77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322.61 万元；支出总预算 3566.39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3566.39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

本年收入包括：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3566.39 万元，占 100%；事业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债务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投资预算收益 0 万元，占 0%；其他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支出包括：行政支出 3566.39 万元，占 100%；事业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投资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 0 万元，占 0%。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灵武市人民法院本级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52.65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6.12 万元，增长 3.69%。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人员增加，工资社保医保公积金基数调整，人员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灵武市人民法院政府采购预算 552.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35.6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416.54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灵武市人民法院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房屋 17307.47 平方米，价值 6068.73 万元；土地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车辆 16 辆，价值 313.19 万元；办公家具价值 396.99 万元；其他资产价值 2803.16 万元。国有资产分布情况为：

本级部门房屋 17307.47 平方米，价值 6068.73 万元；土地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车辆 16 辆，价值 313.19 万

元；办公家具价值 396.99 万元；其他资产价值 2803.16 万元。

所属单位房屋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土地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办公家具价值 0 万元；其他资产价值 0 万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灵武市人民法院无重点项目，一般预算绩效项目为：

灵武法院业务费项目：保障我院 2023 年 41 名聘用制书记员及改革部分聘用法警工资、社保、医保及公积金；保障我院 2023 年审判执行工作顺利开展，批复金额共计 974 万元。

结转资金项目：保障我院 2023 年审判执行工作顺利开展，2022 年未开支的项目经费予以结转，批复金额 322.61 万元。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由于灵武市人民法院没有编制政府性基金预算，所以对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和预算拨款情况不做相关的填列和说明。

灵武市人民法院 2023 年部门预算——名词解释

（一）本年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取得财政拨款收入及其他收入。

（二）本年支出：是指单位本年度经济业务活动总支出。

（三）基本支出：是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职工工资福利支出及商品与服务支出。

（四）项目支出：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发生的经济业务活动支出。

（五）“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性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

（六）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一般公共预算：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行使、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的收支预算。